

八月廿六日

經文：雅各書第三章

鑰節：「原來我們在許多事上都有過失，若有人在話語上沒有過失，他就是完全人，也能勒住自己的全身。」(3:2)

提要

寫這封書信的雅各正是耶穌的兄弟，當他說「我們在許多事上會有過失」，令我們想到連耶穌的兄弟也會有過失，我們應覺安慰了。雅各在那城聞名，因他被視為猶太人中的猶太人，他是一個極虔誠、又獻身給教會的人，他有一個長期以來維持的習慣，每天到教會時用膝蓋跪著上階梯，人們尊重他像尊重特別的法利賽人一般，在耶路撒冷，很少人會說他的任何缺點。在初期教會他是一個非常優秀的領導者和牧者（徒 12:17, 15；21:18），一位行為如此嚴謹的屬靈領袖，都需要每日悔改認罪，並且把自己包括在會有過失的人中，他的勸勉實在能激勵我們。

雅各的信息說，雖然我們可以有一個無可指責的生命，但我們仍會不時在言語上失敗犯錯，幾時我們的舌頭有過失，我們就不算完全，雅各生動的描述舌頭的能力：

像一個小嚼環可以牽制一匹馬。像一個小小的舵，在大風浪中仍能控制一艘大船。像一點星星之火，可以點燃森林之火。而舌頭是一個不可制服又充滿致死毒藥的東西，如果一句話能實際的影響到人的生命而導致咒詛。

那麼我們能怎麼辦呢？把舌頭割掉嗎？禁止自己說話嗎？或像一位哲學家所說：「保持沉默，被想成傻瓜，比開了口而被確定是傻瓜好。」

事實上，雅各已經給了我們答案，他說：快快的聽，慢慢的說，慢慢的動怒（1:19），在我們說話之前先考慮清楚。

禱告

主啊！您說：「一句話說的合宜，像金蘋果落在銀網中。」你看重我們所說的話，求您看顧我們的口，使我們只說能取悅您的話，改變我們能彰顯出您的樣式來。奉主耶穌聖名，阿們！